

03.2.21.

丁玲全集



河北人民出版社

4

丁玲全集

主编

张炯

副主编

蒋祖林

王中忱

4

河北人民出版社



1938年，丁玲在延安。

1937年底，任弼时同志与丁玲在山西洪洞马牧村八路军总部驻地。



1949年10月，
宋庆龄与丁玲在北京。



1938年8月在延安，西北战地服务团民族解放先锋队举行发奖仪式，丁玲给周巍峙颁奖。



1948年6月，中央妇委在华北解放区平山县西柏坡欢送赴匈牙利布达佩斯参加国际民主妇联第二次代表大会的中国妇女代表团代表丁玲、张琴秋等，会后合影留念。

后排：右二李伯钊、右三丁玲、右四邓颖超、右六曾宪植、右七张琴秋、左一杨之华、左二康克清。

前排：右一夏之栩、右二韩启民、右三英青。



1958年1月，丁玲与陈明在北京寓所。



1979年6月，丁玲平反复出，被增补为全国政协委员，出席全国政协第五届第二次会议。

目 录

短篇小说	(1)
杨妈的日记.....	(3)
莎菲日记第二部 (未完稿)	(8)
给孩子们.....	(13)
奔.....	(48)
无题 (未完稿)	(62)
一月二十三日.....	(68)
松子.....	(87)
陈伯祥.....	(97)
团聚.....	(102)
一颗未出膛的枪弹.....	(122)
东村事件.....	(133)
压碎的心.....	(155)
新的信念.....	(161)
县长家庭.....	(181)
入伍.....	(194)
我在霞村的时候.....	(214)
在医院中.....	(234)
夜.....	(254)
一个小红军的故事.....	(262)

粮秣主任.....	(275)
杜晚香.....	(289)
 诗歌	(315)
给我爱的.....	(317)
七月的延安.....	(322)
诗人应该歌颂您 ——献给病中的宋庆龄同志.....	(328)
歌德之歌.....	(331)
吊亡友萧三同志.....	(350)
登清凉山.....	(352)
 剧作	(353)
重逢 (独幕话剧)	(355)
河内一郎 (三幕话剧)	(373)
窑工 (三幕七场话剧)	(418)
战斗的人们 (电影短片文学剧本)	(488)

短 篇 小 说

杨妈的日记

五月十八日

我今天起得很早，孙先生起得更早。她跳到我的房里，堆满了高兴的笑。她给我这个好看的本子。她从前给我的那个，已经被我画得乌七八糟，抄满了书。她向我说：“杨妈，你不必老抄书了，顶好每天凭你喜欢写一点东西在这上面。想些什么就写些什么，这叫着记日记。你写好了，给我看。我替你改。这样你可以进步得更快些。”我真喜欢这本子，蓝色的封皮，里面有许多小小的格子，张张纸都白得可爱，只是我除了抄一点书还会写什么呢？心里想的东西，有时像太多，有时又像没有，写出来怎么会像个样儿？我望着她笑，说不会。她又告诉我，这么那么的，把要讲的一些话写上去，就成了。有些字写不出来，就空着，让她来填，写错了，也不要紧，她总可以懂得那意思。只是，我到底不会，我也到底不信，这末写一些一个做娘姨的要讲的话，能够算什么？我现在试着来写，管它怎么样，但是不知为什么，我总有点害怕。我不能再写下去。

五月十九日

唉，这末歪歪扭扭的字，写在这样好看的本子上，把纸都糟蹋了。我心里真不舒服。为什么手这样笨？大约因为我的手

太粗了，粗手的人就不会学写字。大汉的手比我还粗，他从来没有拿过笔。

读书的时候，孙先生又问我：“杨妈，你写的日记呢？”我难为情地笑着，我说：“那难为情得很，拿不出来的。写得一塌糊涂，认也认不清的。”她听了，发气地说，我知道她是假发气：“你不给我看，我以后就不教你念书了。”她发气的时候，真好看，鼓着两个小腮巴子，红嘴唇撮得一点点大，大眼睛张得更大，样子简直像一个小孩。我只好依她。她看着，拍着手笑，说是好得很，就是错字太多了。她用红笔替我改正。我不信她的话，我晓得写得不成样子。她常常爱夸奖我，骗着我，因为我晓得她喜欢我多认得几个字。她是一个好小姐。

五月二十日

大汉又来了信，不知道是什么人写的，我看不懂，孙先生念给我听，解释给我听，我才知道。横竖只有一句话：“要钱。”说是家里没有饭吃了，收成又还不到时，人总得装满了肚子才下得了田。我心里真不快活。我没有向孙先生借钱，我手边一个铜板也没有，工钱我早支过了头，想缝一件蓝布衫也没有钱。几个钱早就寄回去了。大汉枉自生得那末大，力气比牛还大，打起人来痛死了，可是连一个老婆也养不起。我丢了父母跑这末远来帮人，一年多了，几个钱都寄回去了，常常望一点家信；我活到二十五岁，天理良心我都没有离开过我的妈；等到家信来了，又就只一句话，一句使你不得不生气的话。只是，真真讲来，我也不怪大汉。他不吃烟，也不吃酒，一年三节，手没空过，脚没空过，知道是什么鬼道理，总是弄不伸腰。命里注定了这末一个倒霉运，我看是没有法的。孙先生常常同我说没有菩萨，同我说一些道理，听来是对的。不过

我总不信，人心未必那末坏，一定是我们前生做错了什么事才这样吃苦。

今天读书也没有心了，我时时想到大汉，想到那绿油油的田，那把全家希望放在上面的田。我想没有法只好还是同孙先生借一点钱，明天我一定向她开口，她一定答应的；我就怕她没有。她不是有钱的人。她早就不想用我了，她妈回家的时候，她就要退我的工的，因为我不想走，她又同我好才将我留下的。我怎么好太麻烦她。实在没有办法，我只好另外找东家，别处或者可以多点外水，不过哪里能够找到像孙先生一样好的人呢？不过我总得说，同她商量，她一定可以帮我的忙。而且，我不管大汉哪个还会管他呢？

夜晚我哭了，睡在被窝里悄悄地哭。我怎样能够不哭呢？眼睛里看见的全是钱，走到马路上，四处都看见钱在乱丢，可是我得不到一个。我又不能抢，我的一家人，公公婆婆，丈夫，儿子，都在挨饿，都还靠在我身上，我一个女人，一个娘姨有什么用？

五月二十一日

昨夜一夜没有睡好，梦见大汉，梦见阿桂，阿桂哭，大汉打他。大汉饿倒在大门边，泥和篾做的大门边，望着田哭，像有一年一样。那年天干，把谷子晒死了，土起了裂，一家人心比太阳还焦躁，望了无云的天空，又望张着口的田，池塘里也没有水了。大家坐在田边哭，隔壁茅篷里的伯伯也一样，远近近都一样，现在想起来还凄惨。

吃饭的时候，孙先生给了我五块钱。她说正经话的时候，一点也不像一个小孩。她说：“杨妈，你为什么又哭了？我不是告诉你凡事不应该哭，不应该灰心吗？这里有五块钱，你寄

回家去，以后我替你想一个法子。你晓得我一个人本来不想用人的，因为我们两个好，你舍不得我，我也不愿离开你。而且我们自己烧饭吃，同我一个人吃包饭也差不多。所以我把你留下了，不过我给的工钱太少，你不够用。你另外换地方，我知道也难得很。我想以后我替你找点衣服袜子来缝缝补补，横竖你没有事，就跟着我也好。你若不会缝衣服，我可以教你，我小时学过。你看好不好？”我的眼泪又流出来了，我变成了一个孩子。我心里真感激她，我说不出什么。她还替我另外装了一碗饭。我心里发誓我不愿离开她，她待我太好了。

五月二十二日

她果然替我带回一些衣服和袜子，不知道她从什么地方弄来的。她要我不要让楼下房东知道。我当然不去说，她一定难为情。

今天我不能多写了。我有这末多事做。

孙先生这两天不知忙些什么，她不常在家。

五块钱已经寄回去了，我心里放心些。

五月二十五日

今天又另外拿了两件没有缝，已经裁好的男人的短衫来，孙先生很耐烦的教我缝，她说如果我缝得好，以后这种生意还可以找到，我可以不必担心事。已经补好的一些，她拿走了。她是一个小姐出身，不过我看她真能吃苦，她不怕过穷日子的。

这两天她在家的时候还是少，不知道她在什么地方。她不是爱玩耍的人。那几个常常来的先生们，不时来找她，听说不在家的时候，总现出一副失望的样子。有时见着了，也只说几

句话又走了，不知道他们捣些什么鬼，深怕我听见。孙先生什么都好，就是这个不好，常常喊我买香烟，买水果，把我支开，从来就怕我知道这些。其实有什么要紧，我什么话都不会说的。孙先生年纪有这末大了，人样子又长得好，他们喜欢她是正理，不知道为什么孙先生总还是不肯讲这个事，她总是正经经的。不过她总得嫁人的，总得要在这些人之中挑选一个。

一九三一年一月

莎菲日记第二部（未完稿）

五月四日

不写日记几年了。人事真变迁得快。近来时间太空闲，从一个旧的抽屉里翻出了几年前的日记，自己觉得在那黄了的纸上所留下的影，与自己完全判若两人了。那里所烙印上的莎菲，也许还为一些人喜欢；也许还有一些密切的朋友在挂牵着她，想着她最近的遭遇，那失去了爱人的难堪的惨变。可是我自己呢，我读了我几年前的东西，没有一点感伤和留恋，没有一点旧的情绪重温着我的心，真的是过去了！过去的岂止这一点点日记时代；所有的梦幻，所有的热情，所有的感伤，所有的爱情的享受，都过去了，流走得是这样自然，流走得是这样不使我自己惊诧，流走得是这样不使我自己有一点沾滞。多么痛快，多么轻捷的我便跳在现在的地步了。当然现在我还是不好，也许我还遗留得有许多过去的成份，是我自己看不清，而常常要在不觉之中，反映出那种意识来的。也许我不是坚强的人，我或者又堕入到另外的歧途上。虽说我相信，我是可以把握着我自己，不，自己再糊涂再懒惰，然而话总是这么说，我们不否认环境，我是还在一个极旧式，比我过去还可能到更堕落的地步去的。这是一个关键，一个危险的时代，在这时的莎菲自己也觉到。我现在的确比较空闲，没有固定的事限制着我，我愿意抽出一小部分时间来记下我每天的事，或是感想，

在这里忠实的写我的供状，像从前的坦白一样，然而同时我得审判我自己，克服我自己，改进我自己，因为我已经不是一个可以只知愁烦的少女了。

我因为近来常常学着写一点小说的东西，养成一种好说故事的习惯，所以总觉得在这里补述一点我的历史也是好的。因为怕或许会有人要看到这日记的。我是在写了第一部日记没有多久，那时还留在北京（谢谢许多为莎菲担心的人，她并没有像那日记中说的跑到无人认识的地方，浪费她生命的余剩），在偶尔的机会中，遇到了一个十九岁的男孩，两人都没有一点犹疑，在快得使人不能相信的相识中，就住在一起了。真是像神话中的小孩般生活了一阵，飞快的两年过去了。接着是第三年，第四年，这里经过了一些变化，移转了一些地方，人在这之中变了好些，不变的只有我们还是非常相爱，而且我们觉得更有希望起来。我们比较更理解了一些，当他忙于别的一些事的时候，我觉得我更爱他些了，因为更看出他对人生的严肃和进取，于是第六年又在开始，我们都抱着一个目的，一种希望，我们都向着一个方向走去，我们都充实，都快乐。而我在那时做了一个小婴儿的母亲。我们并不愿意有小孩，也不能有小孩，因为小孩太妨害我们了。不过，我们究竟是一个很平凡的人，我们没有超过这种爱，小的，乖的婴孩，显着天真的，红的嫩脸睡在摇篮里的时候，是给了做父母的人许多劳苦后的安慰的。但是，当然有些人是已经知道这故事了的，就是这个年轻的有为的人，可以做一个更好一点的人的那个父亲，却在婴孩还只两个月，而我正在开始读他刚出版的《光明在我们面前》的时候，这人就被打死了。至今还有许多人，连最亲切的朋友都在内还不清楚这回事，我那时当然很难过，我整整三个星期没有睡好，整整三个星期，在雨雪，大风中跑，直到